

修學程代實習選課說明

一、選課時間及流程圖

依各系公告時間繳交申請表



二、選課流程說明(只能選擇跨領域學分學程所列課程)

1. 學生查詢個人過往選課狀況

學生可登入 TIP->當期資訊->各學院科目查詢，**查看所有跨領域學分學程所列的課程**，大一至大三哪些課有修過，哪些課沒修過，並挑選想要修且未修過的科目。

*此畫面僅列出目前"開放申請"之學程記錄,欲查詢已申請但已關閉申請之學程,請[點此查詢](#)

學院	學程	類型	科目名稱	成績	學分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金融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投資管理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金融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投資學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金融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固定收益證券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金融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金融市場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金融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金融市場與機構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金融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金融機構管理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金融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信託實務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金融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信託與稅法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金融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信託與稅務法規專題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金融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保險學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金融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風險管理與保險規劃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金融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財務管理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金融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基礎理財規劃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金融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國際金融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金融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國際金融市場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金融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基礎理財規劃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金融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投資管理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金融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理財規劃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金融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理財規劃實務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金融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貨幣銀行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金融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貨幣銀行學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國際商務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外匯交易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國際商務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外匯交易實務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國際商務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國際商務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國際商務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國際商務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國際商務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國際商務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國際商務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國際商務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財金學院	金融與國際商務跨領域學分學程(共15學分)	國際商務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國際商務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		

成績空白表示尚未選課或不及格；外系科目:學分*

2. 學生如何查詢 112 學年度開課狀況

(1) 學生可複製想選科目名稱，至 TIP 共用資訊->班級(個人)課表查詢 112 學年度是否有開課，可選擇尚未達人數上限之課程。

(2) 學生也可以參考學校提供 **excel 檔-修學程代實習抵修課程申請表** 內，112-2 有開課的跨領域學分學程參考開課科目清單。

※僅供參考，科目相關正確資訊(如任課教師、選課人數)需依照 TIP 顯示及教務處資訊為主。

科目開班明細 - 科目名稱: 國際金融 學分:

班級	開課代號	科目名稱	課程說明	期別	學分	時數	課別	教職	電腦 輔助 授課	英語 授課	英語 授課	上課時間	人數 上限	已 繳 費	人數 行 滿
日商投資甲	D133108	國際金融		夏季班	2.0	2.0	必修	區金勝B118			電授無	一13.4	55	33	30
日商投資乙	D133208	國際金融		夏季班	2.0	2.0	必修	區金勝B120			電授無	二18.9	55	33	30

3. 學生填寫修學程代實習抵修課程申請表並繳交至系上審核

(1) 學生可使用學校提供 **excel 檔-修學程代實習抵修課程申請表**，參考 112-2 有開課的跨領域學分學程參考開課科目清單，填入 6 門課程，填入方式請參考檔案內範例及影片，並產出抵修課程申請表紙本或繳交 pdf 電子檔給系上(依照各系規定)。

※僅供參考，科目相關正確資訊(如任課教師、選課人數)需依照 TIP 顯示及教務處資訊為主。

(2) 為避免有些科目人數已達上限無法選課，故請學生預先挑選好 6 門課程，並排優先順序。

(3) 各系需開系實習委員會議審核，學生所選是否符合跨領域學分學程所列課程。

※如果課程是本科系課程基準表所列的必修學分，不管有無修過，不得重複抵實習學分。

※抵免學分規定依照教務處教務行政組法規《學生抵免學分規定》、《學生選課作業規定》辦理。

(4) 通過系上審核之後，由系上統一將所有抵修課程申請表交至教務處，教務處將依照學生填寫之優先順序，協助選課，直到滿足 9-10 學分為止，當該課程選課人數已滿，將遞延至下一課程。

4. 學生查詢最終選課

(1) 教務處協助選課之後，在公告查詢時間，學生即可上 TIP 查詢選課結果。

(2) 如果學生之後要加退選抵修課程申請表內的課程，請於教務處公告**人工加退選時間**內至教務處，依規定加退選。

(3) 如果學生之後要加退選**不是抵修課程申請表原先寫的課程**，請於教務處公告人工加退選時間內，需要**重新填寫抵修課程申請表**，先至系上繳交申請表，並經過系上審核用印同意，之後將申請表交至教務處，依照教務處規定加退選。

5. 學生如要申請抵修課程變更，申請流程相同，須於申請表中勾選申請抵修課程變更，並於原因處寫明，**原抵修課程科目名稱及學分數**。

6. 如果學生修完課程，學生欲申請跨領域學分學程證書，請依照各院選讀要點辦理。